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陈村分局文件

陈管函〔2017〕44号

关于闭会期间区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意见建议交办表第4号提议的复函

郭慧贞代表:

您好，关于您反映佛陈路的绿化树长大了就被砍伐迁移，没有遮阴的地方，希望可以保留绿化树木健康生长的问题已收悉，现将有关情况回复如下:

佛陈路道路保洁和绿化管护单位能按环境卫生、绿化管养的要求落实养护工作。被砍伐迁移的绿化是因华阳路、佛山地铁2号线、大都路口下穿隧道等项目施工需要临时迁移的。待上述工程完工后，我分局会根据实际情况对绿化进行补种。感谢您对陈村城市管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!

此复。

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陈村分局

2017年7月18日

（联系人：霍永康，电话：23830986）